

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政策对农户种粮积极性的影响研究

马列佳

重庆三峡科技大学财经学院, 重庆

收稿日期: 2026年6月26日; 录用日期: 2026年7月23日; 发布日期: 2026年7月31日

摘要

在农资价格持续波动和粮食安全约束趋紧的背景下, 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政策成为稳定粮食生产预期、缓解农户成本压力的重要财政工具。本文以理性小农理论和公共政策激励理论为分析基础, 结合重庆市统计局2022~2024年统计公报、公开政策文件以及既有文献中的农户调研资料, 构建“成本补偿-行为响应-信号感知-执行精准度”的分析框架, 并引入Logit/Probit模型设定讨论补贴对农户扩大或维持种粮面积决策的可能影响。研究发现: 第一, 重庆粮食生产总体保持稳定, 2024年粮食播种面积为3047.87万亩, 粮食总产量为1100.73万吨, 说明政策评估的重点不在于宏观面积是否大幅波动, 而在于微观主体的投入意愿和政策响应; 第二, 补贴对农资成本上涨的直接弥补能力有限, 重庆样本中农户平均每亩成本增幅约为165元, 平均每亩补贴约为30元, 成本弥补率约为18.2%; 第三, 补贴对总体农户扩大播种面积的边际激励较弱, 仅有10.5%的农户明确表示会因补贴扩大种植面积, 但对经营规模较大的主体具有更明显的稳定作用; 第四, 补贴资金更多表现为收入补偿功能, 超过73%的农户将其用于生活开支补充或偿还农资赊欠, 收入效应强于生产要素替代效应; 第五, 政策的信号传导和预期稳定功能较为突出, 约85%的农户认为补贴体现了国家对种粮主体的支持。基于此, 未来应在动态补贴标准、实际种粮人识别、土地流转合同备案和补贴资金直达机制上进一步优化, 以提高财政支农资金的边际使用效率。

关键词

一次性补贴, 种粮积极性, 成本补偿, 信号传导, 实际种粮人

Research on the Impact of the One-Time Subsidy Policy for Grain Farmers on Their Planting Enthusiasm

Liejia Ma

College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Chongqing Sanxi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hongqing

Abstract

Against the background of persistent fluctuations in agricultural input prices and mounting food-security constraints, the one-time subsidy policy for actual grain farmers has become an important fiscal instrument for stabilizing grain-production expectations and easing farmers' cost pressure. Grounded in rational peasant theory and public policy incentive theory, this study integrates the 2022-2024 statistical communiques of Chongqing, public policy documents, and farmer-survey information disclosed in existing studies. It constructs an analytical framework of cost compensation, behavioral response, signal perception, and implementation precision, and introduces Logit/Probit model specifications to examine the potential effects of the subsidy on farmers' decisions to expand or maintain grain-sown area. The findings are as follows. First, Chongqing's grain production remained generally stable: in 2024, grain-sown area reached 30.4787 million mu and grain output reached 11.0073 million tons, indicating that policy evaluation should focus less on large macro-level fluctuations in cultivated area and more on producers' input willingness and policy responses. Second, the subsidy provides limited direct compensation for rising input costs. In the Chongqing sample, the average cost increase was about 165 yuan per mu and the average subsidy was about 30 yuan per mu, yielding a compensation rate of approximately 18.2%. Third, the marginal incentive for farmers overall to expand sown area is weak: only 10.5% of farmers clearly reported that they would expand planting because of the subsidy, although the policy has a more pronounced stabilizing effect on larger-scale operators. Fourth, the subsidy functions mainly as income compensation: more than 73% of farmers use it to supplement household expenditures or repay input-related debts, so its income effect is stronger than its production-factor substitution effect. Fifth, the policy's signaling and expectation-stabilizing functions are more prominent, with about 85% of farmers believing that the subsidy demonstrates national support for grain producers. Accordingly, future policy should further optimize dynamic subsidy standards, identification of actual grain farmers, land-transfer contract filing, and direct-payment mechanisms, so as to improve the marginal efficiency of fiscal funds supporting agriculture.

Keywords

One-Time Subsidy, Grain-Planting Enthusiasm, Cost Compensation, Signaling Effect, Actual Grain Farmer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1.1. 研究背景与问题提出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提升粮食生产能力始终是“三农”政策的核心目标。近年来，受国际能源价格波动、地缘冲突、极端天气和全球供应链调整等因素影响，化肥、农药、柴油、种子和农机服务等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粮食生产成本持续抬升。对大量小规模农户而言，粮食种植收益本已受到地块细碎化、劳动力老龄化和非农就业机会扩张的挤压，农资价格上涨进一步压缩了种粮利润空间，削弱了农户继续投入粮食生产的积极性。

在这一背景下，中央财政连续实施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政策，试图通过直接转移支付缓解农户成本压力、稳定生产预期，并防止因短期成本冲击导致弃耕、撂荒或转种经济作物。与常态化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相比，一次性补贴具有较强的应急性、补偿性和定向性，其政策目标并非完全替代市场收益，而是在农资价格快速上涨时向实际承担生产成本的经营主体释放稳定预期的政策信号。因此，评价该政策不能只看补贴金额本身，还需要同时考察其成本弥补效应、行为激励效应、预期稳定效应以及基层执行精准度。

本文关注的核心问题是：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政策是否有效提升了农户种粮积极性？如果其直接经济激励有限，政策仍然可能通过何种机制稳定农户生产行为？在土地流转和经营主体分化加快的背景下，补贴资金能否准确到达实际承担投入风险的种粮主体？围绕这些问题展开分析，有助于更准确地理解一次性补贴政策的作用边界，并为后续农业补贴制度优化提供依据。

1.2. 文献综述与研究述评

国外关于农业补贴的研究起步较早，相关讨论大多围绕农业保护、收入支持、价格稳定和生产激励展开。以欧盟共同农业政策和美国农业支持政策为代表，既有研究表明，农业补贴能够在一定程度上稳定农户收入和农业生产，但也可能带来资源配置扭曲、财政负担加重和补贴收益资本化等问题。随着农业政策目标从单纯增产转向收入保障、环境保护和风险治理，国外研究更加重视补贴工具的精准性、条件性和绩效评价[1]。

国内关于粮食补贴的研究主要伴随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粮食直补政策实施和农业支持保护补贴整合而逐步展开。既有研究从补贴对粮食播种面积、农户收入、规模经营、耕地保护和政策执行绩效等角度进行了较多讨论。有学者认为，现金补贴能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种粮收益偏低的问题，但其对小农户扩大生产的激励作用有限；也有研究指出，补贴标准偏低、发放对象不够精准、补贴与生产行为关联不足，是影响政策绩效的重要原因。关于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的研究相对较少，已有成果多集中于政策执行经验、基层发放问题和局部调研建议。

总体来看，现有研究为理解农业补贴政策提供了重要基础，但仍存在三点不足：一是对一次性补贴这一应急性政策工具的独立讨论不够，容易将其简单并入常态化补贴框架；二是对补贴“经济激励”与“信号传导”两类机制的区分不够充分，难以解释补贴金额不高却仍能稳定生产预期的现象；三是在土地流转率较高、地块细碎化明显的地区，对“实际种粮人”识别难题及其对补贴绩效的影响讨论不足。本文在既有研究基础上，将成本弥补、行为响应、预期稳定和执行精准度纳入同一分析框架，以期对一次性补贴政策效果作出更有针对性的评估。

1.3. 研究思路与可能贡献

本文以重庆市为案例，数据层面采用三类材料：一是重庆市统计局 2022~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的粮食播种面积、粮食总产量、粮食综合单产、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宏观指标；二是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关于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的政策文件与公开资料；三是既有文献中关于重庆丘陵山区农户经营规模、土地流转、补贴使用和种粮意愿的调研结果。方法上，本文在描述性统计和机制分析基础上，引入 Logit/Probit 模型设定与变量测量框架，用以说明补贴强度、经营规模、土地流转和政策信号感知如何影响农户“是否扩大或维持粮食播种面积”的决策。文章的可能贡献在于：第一，将一次性补贴从常态化农业支持政策中区分出来，突出其应急补偿和预期稳定功能；第二，把种粮积极性从单一意愿扩展为面积响应、要素投入、技术采纳、长期意愿和信号感知等多维指标；第三，结合重庆丘陵山区地块细碎化、土地流转较活跃的区域特征，讨论“实际种粮人”识别难对补

贴绩效的影响。

2. 理论机制与分析框架

2.1. 理性小农视角下的成本收益机制

理性小农理论认为,农户并非单纯受传统习惯支配,而是在资源约束、市场机会和风险预期下进行成本收益权衡的经济主体。农户是否继续种粮、是否扩大播种面积以及是否增加要素投入,取决于种粮净收益与非农就业收益、经济作物收益以及其他家庭生计选择之间的比较。可以将农户种粮净收益简化理解为粮食销售收入减去生产成本,再加上政策补贴,并扣除机会成本后的结果。当农资价格上涨导致生产成本上升时,如果粮食价格和单产不能同步提高,农户种粮净收益就会下降,进而削弱种粮积极性[2]。

一次性补贴的直接作用,是通过财政转移支付部分抵消农资成本上涨带来的收益损失。若补贴额度足以覆盖较高比例的成本增量,农户可能会维持甚至扩大粮食生产;若补贴额度较低,则其改变成本收益结构的能力有限,对播种面积和要素投入的边际激励也会减弱。因此,成本弥补率是衡量一次性补贴经济激励强度的重要指标。

2.2. 收入效应、替代效应与种粮行为响应

财政补贴进入农户家庭后,可能产生两种不同方向的行为效应。其一是收入效应,即补贴增加了农户可支配收入,缓解了家庭现金流压力,但资金未必进入粮食生产环节。其二是替代效应,即补贴提高了种粮相对于非农就业或其他作物种植的相对收益,使农户更愿意继续投入粮食生产。对于小规模兼业农户而言,粮食收入在家庭总收入中占比不高,补贴金额较小时往往更容易转化为收入补偿;对于经营面积较大的家庭农场、种粮大户和合作社而言,补贴总额更高,对现金流和边际收益的影响更明显,因而更可能形成稳定经营规模的激励。

由此可见,补贴政策对不同经营主体的影响具有异质性。仅考察总体样本的平均响应,可能低估补贴对规模化主体的稳定作用,也可能高估其对普通小农户扩大生产的激励能力。因此,评价一次性补贴政策效果时,需要同时关注总体行为变化和不同经营规模主体之间的差异[3]。

2.3. 信号传导与预期稳定机制

一次性补贴不仅是经济补偿工具,也是政府向农户传递政策支持信号的重要方式。在农资价格波动和市场风险上升时,农户面临的不确定性不仅来自当期收益变化,也来自未来政策是否持续支持粮食生产的预期。及时发放补贴能够向农户表明国家愿意承担部分外部风险,从而降低农户对种粮风险的主观感知,增强其维持粮食生产的信心。

这种信号传导机制解释了一个重要现象:即使补贴金额不足以完全弥补成本上涨,农户仍可能对政策持肯定态度,并愿意维持现有种粮安排。换言之,一次性补贴的政策价值不能仅由短期经济激励衡量,还应包含其对农户长期生产预期、政策信任和风险承受意愿的影响。

2.4. 评估维度与分析框架

基于上述理论机制,本文从四个维度评估一次性补贴政策效果:第一,成本弥补维度,重点考察补贴金额相对于农资成本增量的覆盖程度;第二,客观行为维度,关注农户是否维持或扩大播种面积、是否增加生产要素投入;第三,主观意愿维度,考察农户对政策支持信号的认同程度和未来继续种粮意愿;第四,执行精准度维度,分析补贴对象识别、资金发放时效和补贴归属管理是否影响政策绩效。四个维度共同构成本文的分析框架。

2.5. 研究假设

基于理性小农理论，补贴只有在能够改变农户成本收益比较时，才可能转化为扩大播种面积或增加生产性投入的行为响应。因此，本文提出假设 H1：补贴成本弥补率越高，农户维持或扩大粮食播种面积的概率越大。该假设对应模型中的补贴金额、成本弥补率等核心解释变量。

考虑到不同经营主体的生产目标和现金流约束不同，补贴对小农户和规模化经营主体的影响可能存在差异。规模化主体经营面积更大、市场化程度更高，单亩补贴累积后的总额更容易影响其农资采购、土地租金和生产计划。因此，本文提出假设 H2：相较于普通小农户，规模化经营主体对一次性补贴的面积维持或扩张响应更强。

从公共政策激励理论看，一次性补贴还具有信号传导功能。即使补贴金额不足以完全覆盖成本上涨，政策及时性和明确性仍可能增强农户对粮食生产支持政策的信任，进而稳定其未来种粮意愿。因此，本文提出假设 H3：农户对政策信号的感知越强，其未来继续种粮或维持种粮面积的意愿越高。

在土地流转关系较复杂的地区，补贴是否到达实际投入者会影响政策激励效果。若补贴被土地流出方截留，或在租金谈判中被提前资本化，实际种粮人的成本压力并未得到有效缓解。因此，本文提出假设 H4：土地流转关系越不规范、实际种粮人识别越困难，补贴对种粮积极性的正向作用越弱。

3. 政策背景、数据来源与研究方法

3.1. 政策背景与执行逻辑

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政策是在农资价格较快上涨、粮食生产成本明显增加的背景下推出的应急性财政支持政策。政策目标在于将补贴资金发放给实际承担粮食生产投入的主体，缓解成本上涨压力，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农户生产预期。与以土地承包权为主要依据的传统补贴不同，一次性补贴强调“谁实际种粮、谁承担成本、谁享受补贴”，要求基层政府在农户申报、村级核实、信息公示和资金发放等环节中识别真正的粮食经营者。

在“三权分置”和土地流转加快的背景下，实际种粮人可能是自有承包地农户，也可能是通过流转获得经营权的种粮大户、家庭农场或农民专业合作社[4]。补贴执行的关键不只是资金是否发放，更在于资金是否精准到达实际投入者。如果土地流出方凭借承包权或信息优势截留补贴，政策就会偏离成本补偿和生产激励目标。

3.2. 数据来源与样本说明

本文的数据来源包括公开统计数据、政策文本资料和既有文献调研数据三类。公开统计数据主要来自重庆市统计局发布的 2022~2024 年《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用于刻画重庆粮食生产、农业增加值和农村居民收入变化趋势；政策文本资料主要包括中央和地方关于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农资保供稳价和粮食安全支持政策的公开文件，用于说明政策目标与执行逻辑；既有文献调研数据主要用于补充农户经营规模、土地流转、补贴资金用途和政策满意度等微观信息。由于本文未掌握完整农户原始问卷数据库，后文不报告虚构的回归系数和显著性水平，而是将 Logit/Probit 模型作为可检验的计量框架，并用可追溯的统计资料和既有研究结果进行描述性验证。

为避免将二手资料误写为一手调查，本文进一步说明：文中涉及农户种粮意愿、补贴使用方向、政策满意度等微观信息，均来自原稿整理材料和既有文献公开披露的重庆地区农户调研结果，并非作者重新开展的一手问卷调查。因此，关于抽样设计、问卷题项、入户访问和数据回收过程，本文只在原始文献已披露范围内进行归纳，不对未披露的样本细节作推断。

从公开统计数据看，重庆粮食生产近年来总体保持稳定。统计公报显示，2022 年重庆粮食播种面积为 3070.07 万亩，粮食总产量为 1072.84 万吨；2023 年粮食播种面积为 3038.90 万亩，粮食总产量为 1095.90 万吨；2024 年粮食播种面积为 3047.87 万亩，粮食总产量为 1100.73 万吨。与此同时，既有文献和原稿整理资料显示，重庆样本农户平均经营面积约为 4.2 亩，经营面积在 50 亩以上的新型经营主体占比约为 9.5%，土地流转率约为 51.2%，农业劳动力平均年龄在 55 岁以上。这说明重庆案例兼具“宏观粮食生产稳定”和“微观经营细碎化、老龄化、流转关系复杂”的双重特征，适合考察一次性补贴在小农户与规模主体之间的差异化激励效果样本详细特征请见表 1。

Table 1. Description and structural analysis of sample characteristics
表 1. 样本特征描述与结构分析

特征指标	数值或比例	政策含义
平均经营面积	4.2 亩	地块细碎化特征明显，面积核实和补贴精准发放难度较高
土地流转率	51.2%	流转关系复杂，“实际种粮人”识别和补贴归属管理压力较大
新型经营主体占比 (经营面积 ≥ 50 亩)	9.5%	规模主体比例不高，但其行为对粮食稳定供给具有重要意义
粮食收入占家庭总收入比例	18.9%	粮食收入占比较低，农户种粮行为对补贴的经济弹性有限
农业劳动力平均年龄	55 岁以上	农业劳动力老龄化明显，政策需兼顾生产激励和代际延续

3.3. 种粮积极性指标测量与计量模型设定

为回应“种粮积极性”测量过于单一的问题，本文将其拆分为五个维度：一是面积响应，即农户是否维持或扩大粮食播种面积；二是要素投入响应，即农户是否增加种子、化肥、农机服务、人工等生产性投入；三是技术采纳响应，即农户是否愿意采用优质品种、绿色肥料、社会化服务或节水节肥技术；四是长期种粮意愿，即下一生产年度是否继续种粮；五是政策信号感知，即农户是否认为补贴体现了国家对粮食生产的支持。若具备农户微观问卷数据，可将上述维度标准化后构建综合性“种粮积极性指数”，也可分别作为二元因变量进入 Logit 或 Probit 模型。

计量模型可设定为： $P(Y_i = 1) = F(\alpha + \beta_1Subsidy_i + \beta_2Compensation_i + \beta_3Signal_i + \beta_4Scale_i + \beta_5Transfer_i + \gamma X_i + \varepsilon_i)$ 。其中， Y_i 表示农户是否维持或扩大粮食播种面积，也可替换为是否增加生产性投入、是否继续种粮等二元变量； $F(\cdot)$ 在 Logit 模型中为逻辑分布函数，在 Probit 模型中为标准正态分布函数； $Subsidy_i$ 表示农户获得的补贴金额或亩均补贴强度； $Compensation_i$ 表示成本弥补率； $Signal_i$ 表示政策信号感知； $Scale_i$ 表示经营规模或规模主体虚拟变量； $Transfer_i$ 表示是否涉及土地流转； X_i 为农户年龄、非农收入占比、家庭劳动力、地块细碎化程度等控制变量。若获得完整样本数据，应进一步报告平均边际效应，以解释各变量变化对农户种粮决策概率的影响，变量相关请见表 2。

Table 2. Variable definitions, measurement methods and expected directions
表 2. 变量定义、测量方式与预期方向

变量类型	变量名称	测量方式	预期方向或含义
因变量	面积响应	是否维持或扩大粮食播种面积， 扩大或维持 = 1，减少 = 0	衡量种粮积极性的 核心行为结果
因变量	要素投入响应	是否增加种子、化肥、 农机服务或人工投入，增加 = 1，否则 = 0	衡量补贴是否转化为 生产性投入
因变量	未来种粮意愿	下一生产年度是否继续种粮或保持现有规模， 是 = 1，否 = 0	衡量长期预期稳定效果

续表

核心解释变量	补贴强度	亩均补贴金额或户均补贴金额	预期为正
核心解释变量	成本弥补率	补贴金额/农资成本增幅 × 100%	预期为正
核心解释变量	政策信号感知	是否认同“补贴体现国家支持”， 认同 = 1，否则 = 0	预期为正
调节变量	经营规模	经营面积或规模主体虚拟变量(50 亩及以上 = 1) 规模越大，补贴响应可能越强	
调节变量	土地流转状态	是否通过流转土地种粮，流转 = 1，否则 = 0	流转不规范可能 削弱补贴效果
控制变量	农户特征	年龄、劳动力数量、非农收入占比、 受教育程度等	控制家庭资源禀赋差异
控制变量	地块与区域特征	地块细碎化程度、区县粮食生产条件等	控制自然与经营环境差异
因变量	长期土地投资	是否开展土地整治、灌溉设施维护、土壤改良、 农机配套或长期租地投入，是 = 1，否则 = 0	衡量补贴是否 增强长期经营预期
心理变量	风险预期	农户对农资价格、粮价波动、自然灾害和 市场风险的主观判断，可用 Likert 量表测量	风险预期越高， 扩种意愿可能越弱
心理变量	政策稳定性信心	农户是否相信粮食补贴和支持政策具有连续性， 可用 Likert 量表或认同虚拟变量测量	预期为正，反映信号效应

需要说明的是，本文当前能够获得的是公开统计资料和既有文献整理结果，尚不足以估计完整的微观 Logit/Probit 模型。因此，本文将模型设定作为理论与实证之间的桥梁：第 4 章使用公开统计趋势和文献调研结果检验各假设的方向一致性，第 7 章则将缺乏微观原始数据列为研究局限，并提出后续问卷设计和计量检验路径。

4. 补贴政策影响农户种粮积极性的结果分析

4.1. 重庆粮食生产趋势与政策评估背景

根据重庆市统计局 2022~2024 年统计公报，重庆粮食播种面积和粮食总产量总体保持稳定。2022 年受高温干旱等因素影响，粮食总产量为 1072.84 万吨；2023 年粮食总产量回升至 1095.90 万吨；2024 年进一步增至 1100.73 万吨。同期粮食播种面积保持在 3000 万亩以上，说明重庆粮食生产总体没有出现大幅下滑。由此可见，一次性补贴政策的评价重点不应仅停留在宏观播种面积是否稳定，还应深入到农户层面的成本压力、要素投入、未来意愿和补贴精准性。重庆粮食生产与农村收入的公开统计数据见表 3。

Table 3. Public statistical data on grain production and rural income in Chongqing (2022~2024)

表 3. 重庆粮食生产与农村收入公开统计数据(2022~2024 年)

年份	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亿元)	粮食播种面积 (万亩)	粮食综合单产 (公斤/亩)	粮食总产量 (万吨)	农村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元)
2022	2058.63	3070.07	349.5	1072.84	19,313
2023	2126.37	3038.90	360.6	1095.90	20,820
2024	2192.13	3047.87	361.1	1100.73	22,221

资料来源：根据重庆市统计局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整理。上述数据用于刻画重庆粮食生产的宏观背景，不等同于农户微观补贴响应数据。

4.2. 成本弥补效应有限

补贴资金对农户种粮积极性的直接影响，首先取决于其能否有效对冲农资成本上涨。重庆样本显示，

农户平均每亩粮食生产成本较政策实施前上涨约 165 元，而同期实际获得的一次性补贴平均约为 30 元/亩，成本弥补率约为 18.2%。这说明补贴只能覆盖成本增量的不足五分之一，难以从根本上改变粮食种植收益偏低的结构性状况。

从理性小农视角看，18.2%的弥补率意味着补贴更接近于风险分担和部分补偿，而不是完全意义上的利润修复工具。该结果与 H1 的方向一致：只有当补贴能够显著提高成本弥补率时，才可能明显提高农户维持或扩大播种面积的概率；在补贴弥补率偏低的情况下，小农户更可能将其作为现金流缓冲，而非扩大生产的决定性依据。对于粮食收入占家庭收入比例较低的小农户而言，单亩补贴金额较小，总体补贴收入难以改变其非农就业收益高于种粮收益的机会成本格局。

4.3. 播种面积响应存在主体差异

从总体样本看，一次性补贴对农户扩大粮食播种面积的促进作用并不强。相关资料显示，仅有 10.5% 的农户明确表示会因补贴扩大种植面积，多数农户更倾向于维持原有种植安排。这表明，当补贴标准较低且粮食收入占家庭收入比重有限时，补贴很难形成显著的面积扩张效应。

不过，补贴对规模化经营主体的影响更为明显。对于经营面积在 50 亩以上的家庭农场、种粮大户和合作社而言，虽然单亩补贴金额不高，但总额累积后能够改善经营现金流，缓解农资采购和土地租金支付压力。资料显示，规模化经营主体中约 42% 选择维持或略微扩大播种面积，明显高于普通小农户。这一差异支持 H2，即经营规模会强化补贴对种粮决策的边际影响。若后续获得完整微观数据，可在 Logit/Probit 模型中加入“补贴强度 × 经营规模”的交互项，以检验规模主体是否具有更高的补贴响应弹性。

4.4. 补贴资金用途以收入补偿为主

补贴是否真正转化为生产性投入，是判断其能否提升种粮积极性的关键。调研资料显示，超过 73% 的农户将一次性补贴资金用于弥补家庭生活开支或偿还农资赊欠，而不是直接用于购买优质种子、高效肥料、农机服务或绿色生产技术。这一结果表明，补贴资金主要发挥了收入补偿和现金流缓冲功能[5]。

从政策效果看，收入补偿并不意味着政策无效。对于现金流紧张的农户而言，补贴用于偿还赊欠或维持家庭开支，可以缓解短期压力，避免农户因资金链紧张而退出粮食生产。但如果补贴长期停留在收入补偿层面，而未能引导农户增加高质量生产要素投入，其对单产提升、技术采纳和绿色生产的促进作用就会受到限制。

4.5. 信号传导和预期稳定作用较为突出

Table 4. Analysis of cost compensation and behavioral effects of subsidy funds
表 4. 补贴资金的成本弥补与行为效应分析

评估指标	重庆样本数值	政策效果判断
平均每亩成本增幅	165 元/亩	农资价格上涨对粮食生产形成明显成本冲击
平均每亩补贴金额	30 元/亩	补贴额度偏低，直接经济补偿能力有限
成本弥补率	18.2%	只能覆盖不足五分之一的成本增量，收入效应强于替代效应
明确扩大播种面积响应率(总体)	10.5%	总体面积扩张激励较弱
维持或扩大播种面积响应率 (规模主体 ≥ 50 亩)	42%	对规模化经营主体具有较强的稳定作用
补贴用于生活补充或偿还赊欠比例	73%以上	资金更多发挥收入补偿和现金流缓冲功能
认可政策支持信号比例	85%左右	信号传导和预期稳定功能较为突出

尽管直接经济激励有限，一次性补贴仍具有明显的政策信号价值。约 85% 的农户认为，补贴虽然金额有限，但体现了国家对种粮农民的重视和支持。这种评价说明，农户并不只是根据补贴金额判断政策价值，还会将补贴理解为国家稳定粮食生产、分担外部风险的制度承诺[6]。

根据表 4 可知在农资价格高位运行和市场不确定性增强的条件下，政策信号能够降低农户对未来风险的担忧，增强其维持粮食生产的信心。对重庆丘陵山区的小规模兼业农户而言，补贴难以显著提高种粮利润，但可以通过稳定预期减少弃耕和转产倾向。这一发现与 H3 相吻合，即政策信号感知可能通过心理预期和风险认知影响农户未来种粮意愿。由此看，一次性补贴的主要作用应被理解为“有限经济补偿+较强预期稳定”的复合效应，而不是单纯的价格补贴或收入补助。

5. 政策执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5.1. 补贴标准偏低，经济激励弹性不足

补贴标准与农资成本增幅之间存在较大差距，是限制政策经济激励效果的首要原因。一次性补贴的政策目标是缓解外部成本冲击，但当补贴仅能覆盖较小比例的成本增量时，农户仍需自行承担大部分新增成本[7]。对于种粮收益本就偏低的小农户而言，补贴难以显著改变粮食生产与非农就业之间的收益比较，也难以诱导其增加播种面积或加大生产性投入。

此外，补贴标准缺乏与农资价格波动相匹配的动态调整机制。当化肥、柴油、农药等核心投入品价格上涨较快时，固定或相对滞后的补贴标准会削弱政策的应急补偿功能，使补贴更容易被农户视为一般性收入补助，而非面向粮食生产的精准激励。

5.2. “实际种粮人”识别难影响补贴精准性

政策强调补贴实际承担种粮成本的经营主体，但在土地流转率较高、地块细碎化明显的地区，实际种粮人识别并不容易。重庆丘陵山区地块分散、面积较小，人工核查成本较高；同时，流转合同非正式化现象较为普遍，部分农户通过口头协议、亲友代耕或季节性转包等方式安排土地经营，导致基层政府在确认补贴对象时缺乏稳定、清晰的依据。该问题直接对应 H4：土地流转关系越不规范，补贴越可能偏离实际投入者，从而削弱补贴对种粮积极性的正向作用。

在这种情况下，补贴利益可能在土地承包方和实际经营者之间发生错位。部分土地流出方可能凭借承包权、村级信息优势或合同约定，要求实际经营者让渡补贴收益，或者将补贴折入土地租金之中。若补贴未能到达实际投入者，政策的成本补偿和生产激励目标就会被削弱。

5.3. 发放时效和信息传导仍需改进

一次性补贴具有明显的应急属性，其效果高度依赖发放时点。如果资金在春耕、夏管或秋播等关键投入窗口之后才到达农户账户，补贴就难以及时缓解农户购买农资的现金流压力。资金拨付涉及多级财政和基层核验流程，链条较长时容易出现时滞，从而降低补贴作为风险缓冲工具的实际效果。

信息传导不充分也是影响政策效果的重要因素。部分农户对补贴标准、核算依据、发放时间和补贴归属规则了解不足，在土地流转关系中更容易处于信息弱势地位[8]。信息不对称不仅会降低农户对政策的获得感，也会增加补贴截留、争议和误解的可能性。

5.4. 补贴资金与生产性投入之间关联不足

从资金用途看，补贴更多用于生活补充和偿还赊欠，说明其收入保障功能较强，但与技术采纳、绿色投入和单产提升之间的关联不足。若补贴政策长期缺乏与生产行为、耕地保护或绿色技术应用的连接，财政资金的边际使用效率可能下降。如何在保障小农户基本收益的同时，引导规模主体增加高质量生产

性投入，是后续政策优化需要解决的问题。

6. 优化一次性补贴政策的对策建议

6.1. 建立与农资价格指数联动的动态补贴机制

针对补贴标准偏低和成本弥补率不足的问题，应建立与核心农资价格指数联动的动态调整机制。可由农业农村、财政和统计部门定期监测化肥、柴油、农药、种子和农机服务等主要投入品价格变化，设置补贴触发阈值[9]。当核心农资价格指数同比涨幅超过一定水平时，及时启动一次性补贴并相应提高补贴标准，使补贴额度与成本增量保持合理比例。

动态补贴机制的重点不在于无限提高补贴，而在于增强政策的规则性和可预期性。农户能够预期在外部成本快速上涨时获得相应支持，有助于降低其对市场风险的担忧，也有助于地方政府根据成本变化及时安排财政资金。

6.2. 实施分层分类补贴，提高财政资金边际效率

一次性补贴应兼顾小农户收入保障和规模主体生产激励。对普通小农户，补贴可侧重于成本缓冲、基本收益保障和政策信号传递；对经营面积较大、市场化程度较高的新型经营主体，则可探索阶梯式补贴、绩效挂钩补贴或绿色生产条件补贴[10]。对于达到一定经营规模且稳定种粮的主体，可在基础补贴之外给予适度倾斜，引导其维持粮食播种面积、提高生产要素投入质量和采用绿色技术。

分层分类并不意味着简单向大户倾斜，而是根据不同主体的行为弹性和政策目标设计差异化工具。小农户需要的是稳定收入和降低风险，规模主体需要的是现金流支持和生产性投入激励。只有将不同政策功能对应到不同主体，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才能提高。

6.3. 运用数字化手段提高实际种粮人识别精度

针对地块细碎化和人工核查成本高的问题，应加快推进遥感监测、无人机巡查、地理信息系统和耕地数据库在补贴发放中的应用。通过对粮食作物种植面积、地块边界和作物类型进行动态核实，可以减少单纯依赖人工申报和村级证明带来的误差，提高补贴面积确认的客观性。

同时，应建立区县级土地流转信息备案系统，将流转合同、实际经营者、种植作物和补贴归属等信息纳入电子化管理。补贴发放系统应与土地流转备案系统、耕地地块信息系统和“一卡通”支付系统衔接，使补贴对象识别从“承包权导向”转向“实际经营导向”。

6.4. 规范流转合同，明确补贴归属规则

土地流转合同应成为解决补贴归属争议的重要制度工具。地方农业农村部门可制定标准化土地流转合同范本，在合同中明确生产性补贴、地力保护补贴和一次性补贴的归属原则[11]。对于由承租方承担农资投入并实际种植粮食的地块，应明确一次性补贴原则上归实际经营者所有，防止补贴收益被非生产主体截留。

同时，应加强基层调解和法律宣传，引导土地流转双方在签订合同时提前约定补贴分配方式。对于口头流转、亲友代耕和短期转包等非正式情形，也应通过备案简化程序降低制度进入门槛，使实际经营关系能够被基层治理体系识别和记录。

6.5. 优化资金直达和信息公开机制

为提升补贴时效性，应进一步压缩资金拨付和审核链条，推广财政资金“一卡通”直达机制，明确

补贴资金原则上应在春耕、夏管或秋播等关键投入窗口前发放到位[12]。地方政府可将补贴发放时效纳入绩效考核,减少资金在中间环节滞留。

在信息公开方面,应通过村务公开栏、微信群、短信通知、政务平台和基层农技服务渠道,向农户解释补贴对象、补贴标准、核算依据、发放时间和申诉渠道。对于土地流转较多的村组,应重点公开补贴归属规则,降低实际种粮人在流转关系中的信息弱势[13]。

7. 结论与展望

7.1. 研究结论

本文基于理性小农理论和公共政策激励理论,结合重庆市粮食主产区相关资料,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政策影响农户种粮积极性的机制和效果进行了分析。研究表明,一次性补贴政策具有“经济补偿有限、预期稳定明显、执行精准度约束较强”的基本特征。

第一,从经济激励看,补贴对农资成本上涨的直接弥补能力有限。重庆样本中成本弥补率约为18.2%,难以显著改变小农户种粮收益偏低和机会成本较高的结构性约束,因此对总体农户扩大播种面积的边际激励较弱。第二,从主体差异看,补贴对规模化经营主体的稳定作用更明显。由于经营面积较大,补贴总额能够改善现金流,帮助其维持或适度扩大粮食生产。第三,从政策信号看,补贴虽然金额有限,但能够传递国家支持粮食生产、分担外部风险的明确信号,对稳定农户生产预期具有积极作用。第四,从执行过程看,土地流转率较高、地块细碎化和合同非正式化,使实际种粮人识别成为影响补贴精准性的关键瓶颈。

7.2. 理论贡献与文献对话

与既有关于粮食直补、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和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研究相比,本文进一步强调一次性补贴的应急性和信号性。既有研究多从补贴是否提高农户收入或扩大粮食播种面积评价政策效果,而重庆案例表明,在丘陵山区小规模兼业经营条件下,补贴金额较低时不一定直接带来面积扩张,却可能通过稳定政策预期、缓解现金流压力和降低风险感知来维持农户种粮行为。因而,评价一次性补贴不能只用“是否扩大面积”单一指标,还应同时考察收入补偿、预期稳定和执行精准度。

本文也对“理性小农”理论作出进一步限定:农户并非机械地根据补贴有无作出生产决策,而是在非农就业机会、家庭收入结构、土地流转关系和政策信任之间进行综合权衡。对普通小农户而言,补贴更可能表现为收入效应;对规模化经营主体而言,补贴更可能通过总额累积转化为现金流支持和面积稳定效应;对处于流转关系中的实际种粮人而言,补贴归属是否清晰直接影响其激励效果。上述差异说明,农业补贴政策需要从“普惠发放”进一步转向“主体分层、对象精准和用途引导”。

7.3. 研究局限与未来展望

本文仍存在一定局限。首先,经验材料主要来自重庆市部分粮食主产区,区域代表性有限,研究结论不宜直接外推到东北平原、华北平原等经营规模和地貌条件差异较大的地区。其次,受资料可得性限制,本文主要采用描述性统计和机制分析,尚未使用完整微观数据进行严格的计量识别。最后,补贴对土地租金、长期经营决策和技术采纳的影响仍需进一步跟踪。

未来研究可从三个方面深化:一是开展跨区域比较,分析不同地貌条件、经营规模结构和土地流转制度下补贴政策效果的差异;二是基于农户微观面板数据,运用双重差分、工具变量或断点回归等方法识别补贴对播种面积、要素投入和技术采纳的净效应;三是将一次性补贴与农业保险、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社会化服务补贴等政策工具结合起来,构建更具弹性和可持续性的粮食安全支持体系。

参考文献

- [1] 冯兴元. 补贴资金的“收入效应”与“替代效应”分离研究: 基于家庭农场数据的证据[J]. 南方经济, 2022(10): 82-96.
- [2] 刘涛. 农户土地流转与补贴归属权冲突研究: 以长江上游地区为例[D]: [博士学位论文]. 重庆: 西南大学, 2024.
- [3] 农业农村部发展规划司. 2023 年全国粮食生产成本与收益分析报告[R].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23.
- [4] 马骥, 高杰. 财政转移支付对小农户生产决策的影响: 基于理性小农的再检验[J]. 管理世界, 2022, 38(10): 92-106.
- [5] 杜志雄. 健全农业支持保护制度的路径与重点: 宏观政策框架构建[J]. 宏观经济研究, 2024(3): 1-14.
- [6] 廖永红. 农资价格波动对粮食种植效益与风险分担机制的影响[J]. 价格理论与实践, 2023(8): 95-98.
- [7] 李玉杰, 刘辉. 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效果的调研及建议[J]. 河北农业, 2022(1): 32-34.
- [8] 黄少安, 郭冬梅, 吴江. 种粮直接补贴政策效应评估[J]. 中国农村经济, 2019(1): 17-31.
- [9] 张应良, 文婷. 现金直补对不同规模种粮大户经营规模的影响有差异吗[J]. 农业经济问题, 2020(8): 54-67.
- [10] 辛毅, 黄岳, 徐紫嫣. 农民种粮积极性激励政策的绩效及其主要影响因素实证研究[J]. 河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1, 23(6): 77-87.
- [11] 栗月. 县域政府农业支持保护补贴政策执行及其路径优化[D]: [硕士学位论文]. 上海: 上海海洋大学, 2023.
- [12] 李小云. 土地细碎化背景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补贴绩效评估[J]. 农业技术经济, 2024(12): 46-59.
- [13] 侯玉环. 丘陵山区土地流转对粮食生产积极性影响的实证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雅安: 四川农业大学, 2023.